

## 宝龙街道小型建设工程施工、监理类择优要素评分表

项目名称					
投标人名称					
序号	评分内容	评分标准	满分	得分	备注
一	资质等级	1. 一级（或甲级）及以上资质且符合专业要求得 10 分 2. 二级（或乙级）资质且符合专业要求得 8 分 3. 三级（或丙级）资质且符合专业要求得 6 分	10		
二	注册地（或分支机构）	1. 在深圳市龙岗区范围内范围的得 10 分 2. 在深圳市内龙岗区外范围的得 8 分 3. 在广东省内深圳市外范围的得 6 分 4. 广东省外范围得 4 分	10		服务便利度
三	信用等级	1. A 级得 10 分 2. B+级得 6 分 3. B 级得 2 分	10		按《深圳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管理办法》分级
四	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	1. 相关专业的正高级职称 10 分 2. 相关专业的副高级职称 8 分 3. 相关专业的中级职称 6 分	10		必须有注册职业资格证书
五	近 3 年内履约评价情况	1. 履约评价为良好的，每个得 2 分 2. 履约评价为合格的，每个得 1 分 3. 无履约评价，不得分	20		加分上限 20 分
六	近 3 年内通报表扬情况	在抢险救灾、工程建设领域受深圳市级、龙岗区级建设、水务、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或本街道的通报表扬，每次得 5 分（如市、区相关部门或街道对同一事项进行通报表扬，仅算作一次）	10		加分上限 10 分
七	近 3 年内“红榜”情况	在龙岗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龙岗区各街道取得建设工程“红榜”名次，每次得 2 分	10		加分上限 10 分
八	近 3 年内有无不良安全生产记录	1. 无不良安全生产记录得满分 2. 有轻微不良安全生产记录每宗扣 5 分 3. 有一般不良安全生产记录每宗扣 10 分	15		扣完即止，不设负分
九	价格优惠情况	1. 价格优惠率 >5%，得 5 分 2. 价格优惠率 ≤5%，得 2 分 3. 价格优惠率无折扣，得 0 分	5		
		总分	100		
备注		1. 一至七项由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 2. 存在淘汰情形的企业不予评分、不予发包； 3. 在深圳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未发布信用等级前，信用等级一栏暂以满分计。			

计分人（项目实施部门或招标代理单位工作人员）签名：

审核人（项目实施部门工作人员）签名：

年 月 日